

证券代码：834240 证券简称：中广瑞波
公司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6 年 4 月 20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甲 43 号金运大厦 A 座 6 层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邵强华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31,370,68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86.52%。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长邵强华代表董事会对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进行了回顾总结，并提出了 2016 年的工作目标。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1,370,68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二) 审议通过《关于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主席徐勉代表监事会对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进行了回顾总结，并提出了 2016 年的工作目标。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1,370,68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 审议通过《关于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向股东大会报告 2015 年公司财务决算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1,370,68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四) 审议通过《关于 201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 2016 年 3 月 31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1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6-007）和《201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6 -013）。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1,370,68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五)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为 201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1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自本议案经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至 2017 年召开年度股东大会时止。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1,370,68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六)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经营管理需要，对《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1,370,68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七)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关于经营范围变更的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原经营范围为“许可经营范围：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不含固定网电话信息服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不含新闻、出版、教育、医疗保健、药品和医疗器械、电子公告服务）；经营国家密码管理机构批准的商用密码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经国家密码管理局审批并通过指定检测机构产品质量检测的商用密码产品。

一般经营范围：开发网络信息技术；生产计算机软件、硬件；自产产品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承接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开发楼宇自控系统；信息咨询（不含中介服务）；销售自产产品。（以工商局核定为准）”

现变更为“许可经营范围：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不含固定网电话信息服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不含新闻、出版、教育、医疗保健、药品和医疗器械、电子公告服务）；经营国家密码管理机构批准的商用密码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经国家密码管理局审批并通过指定检测机构产品质量检测的商用密码产品。

一般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软件开发；生产计算机软件、硬件；承接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开发楼宇自控系统；智能卡、多媒体设备的研究、开发、销售及售后服务；网络综合布线；信息咨询；企业策划；企业营销策划；公关活动策划；市场调研；劳务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广告；

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日用杂货、照相器材、机械设备、专用设备、针纺织品、化妆品、玩具、工艺品。（以工商局核定为准）”

因公司经营范围变更，将《公司章程》修订如下：

第十一条修订前为“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许可经营范围：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不含固定网电话信息服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不含新闻、出版、教育、医疗保健、药品和医疗器械、电子公告服务）；经营国家密码管理机构批准的商用密码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经国家密码管理局审批并通过指定检测机构产品质量检测的商用密码产品。

一般经营范围：开发网络信息技术；生产计算机软件、硬件；自产产品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承接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开发楼宇自控系统；信息咨询（不含中介服务）；销售自产产品。（以工商局核定为准）”

修订后为“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许可经营范围：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不含固定网电话信息服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不含新闻、出版、教育、医疗保健、药品和医疗器械、电子公告服务）；经营国家密码管理机构批准的商用密码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经国家密码管理局审批并通过指定检测机构产品质量检测的商用密码产品。

一般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软件开发；生产计算机软件、硬件；承接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开发楼

字自控系统；智能卡、多媒体设备的研究、开发、销售及售后服务；网络综合布线；信息咨询；企业策划；企业营销策划；公关活动策划；市场调研；劳务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广告；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日用杂货、照相器材、机械设备、专用设备、针纺织品、化妆品、玩具、工艺品。（以工商局核定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1,370,68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八) 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北京中广瑞波科技有限公司员工持股激励计划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基于经营管理的需要和对未来战略的调整，经征求公司激励对象的意见，决定自本议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终止《北京中广瑞波科技有限公司员工持股激励计划》。公司将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和日后的实际情况，积极、适时推出新的员工激励计划。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1,370,68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九)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保障公司经营的正常运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更好的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从公司实际出发，经研究决定：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1,370,68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 审议通过《关于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本议案内容详见 2016 年 3 月 31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16-014）。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1,370,68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金杜律师事务所

律师姓名：高怡敏、李长辉

结论性意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等相关事宜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三）其他与本次会议审议议案有关的文件。

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4 月 20 日